

表 A.0.7 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：东榆 3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DYGF-ZHJL-TZD-002

致：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（施工项目经理部）

事由：关于大观园 7 号塘桩基施工相关质量事宜

内容：

2024 年 06 月 03 日经监理部人员对现场管桩沉桩作业进行了检查，发现个别桩身轴线偏移较大（船上定位仪器复测超出设计 5cm），超出设计及规范要求；不符合《先张法预应力混凝土管桩》、《太阳能发电站支架基础技术规范》等规范标准的要求。

要求总包单位立即采取相关措施，控制好沉桩位定位、轴线及桩顶偏差。提出具体有效的定位措施方案要求报审。

限期 2 日内整改回复。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：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（签字）：
日 期：2024.06.03
东榆 300MW 渔光互补
光伏发电项目
监理项目部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项目监理机构、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各一份。